

青岛高校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获评山东省数字经济“晨星工厂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近日，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发布了《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第二批数字经济“晨星工厂”入库培育项目名单的公示》，其中，青岛高校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高信股份”、“公司”）被评为山东省第二批数字经济“晨星工厂”。

二、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

“晨星工厂”指具有示范引领性强、创新能力突出、应用效果明显等特点，具有技术引领、模式创新、集成协同、绿色低碳等特色的数字驱动型企业，是助力制造业转型升级的“风向标”。高信股份将继续用科技创新助力产业数字化转型升级，打造能源数字经济制高点，在人工智能等新兴科技快速发展的时代，帮助重点用能企业通过提升采集、分析、挖掘能源数据的能力，打造新的增长型核心竞争力。并以本次获评数字经济晨星工厂为契机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，从高耗能企业端深挖，用能源数据类产品优化企业高质量发展治理机制和创新活力，使能源数据参与生产，使现代化生产要素向优质高效领

域流动，能源数据融合带动资源要素配置效率，形成数字平台化协同发展智慧能源产业体系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第二批数字经济“晨星工厂”入库培育项目名单的公示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高校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3月15日